

你吃过衢州烧饼吗？

饿死的人在临死之前是感觉不到饿的，全身会水肿，用手指一压，凹下去的坑半天都弹不回来。这个时候的人也没有多少力气，连睁开眼皮这样的动作都很吃力，所以有很多人看起来躺在那里半天没动，其实还活着，吃些东西，还是能救回来的。

唐包宗二十三年，江南大旱，地裂三尺，庄稼颗粒无收，民不聊生。

衢州地区旱情最为严重，饿的将死未死的人，满山遍野。而已经饿死的人，堆积如山。

没有人知道应该去哪里找食物，好像所有人都在为吃发愁，好像所有人都不知道吃饱饭是什么滋味，但其实并不是所有人都这样，有些人的家里好一些，什么人家呢？当然是有钱人家。

李家是江南大户，有传闻说，李家的钱占整个江南的一半，是真是假没人知道，但是在旱当前，李家没为吃的发过愁，这倒是真的，最起码，在旁人的眼里是这样的。

李家不仅老爷太太少爷小姐活的好好的，连下人都活的好好的，派出去的挖野菜的家丁有几十个，按理说这李家有的是粮

食，没必要挖野菜呀，不懂事的人才说这种话，李老爷说了，这叫有备无患，把挖回来的野菜洗洗晒干，可以存起来嘛，万一以后粮食真不够了，还能有个保险。

众家丁都觉得李老爷说的真对，不愧是老爷，于是他们在挖野菜的时候格外卖力，那些饿的半死不活的男女老少根本比不上他们。

李老爷说了，每天挖到野菜的最多的，赏半碗米饭。在那个时候，半碗米饭就等于一条命，李老爷这相当于一天发一条命，没人不想要。

但凡事总有例外，还真有不想要的，李寺是李家的一个家丁，个头小，平时也不怎么和别人打交道，名字都是李老爷赏的。

李寺，是个好人。

李寺这天挖野菜的时候，被家丁队长派到了小山沟里，李寺没有任何怨言，他已经在李家呆了近十年，他知道自己做出什么样的反应是最好的。

山沟里虽然没有人喜欢来，但野菜有很多，在整条山沟走到一半的时候，李寺的篮子就已经装不下了。就在他刚想往回走的时候，他听到了一声呻吟，李寺一愣，往前快走两步，在一棵倒下的枯树旁边，趴着一个人。

这个人身上的衣服又脏又臭，手里抓着一把野菜，应该是在刚抓到一把野菜的时候，心中一急，晕了过去，如果不是李寺发现了他，恐怕这世上就又多了一具尸骨。

李寺把他翻过来，一看脸，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男子，胡子很长，脸上就像白一块黑一块脏的不像个样子，嘴角干裂，气息很弱。

李寺坐在他身边，把他的头放在自己的膝盖上，掏出自己的水袋慢慢的往他嘴里倒了一些水，男子一阵咳嗽，然后睁开了眼睛。

李寺等到他彻底清醒过来以后，把水袋给了他，让他慢慢喝，然后从自己包里又掏出了自己中午的干粮，放到了他手里，特意嘱咐，「慢慢吃，别急，都是你的，好不容易有点吃的，可别一下子噎死了。」

男子没回话，接过去以后，一小口水，一小口干粮的慢慢吃，李寺就坐在那里看着地面发呆。马上就要吃完的时候，李寺头上一阵炸响，「李寺，你干什么呢？」

他俩谁都没注意到家丁队长什么时候来的，李寺猛地站了起来，看了家丁队长一眼以后，低下了头，一句话没说。

家丁队长说话了，「行，把老爷家的饭给一个外人吃，我也不罚你，你不用回李家了，那篮子野菜算是我送你的行李」。说完，扭头就走了。

从一个不用担心衣食住行的家丁到一个不知道下顿饭在哪的游民，李寺只用了两句话的时间。

男子手里还拿着最后一口干粮，看着李寺，吃也不是不吃也不是，李寺瞥他一眼，「你吃你的，那一口还有啥用」。于是，

男子接着吃，李寺接着看地面。

李寺看了半晌，像棵树一样的纹丝不动，男子说话了，「哎，我说小兄弟，你也别太着急，你救了我一命，我也得救你一命，你放心，会有你一口饭吃的」。李寺瞥他一眼，「有我一口饭吃？吃啥？这篮子野菜还是我挖的」。

男子一摆手，「哎，我说的不是吃野菜，是吃大米白面，正儿八经的干粮」。李寺乐了，「您这自个都差点喂了野狗，您还能分我大米白面吃？」

男子说，「哎！你这小兄弟怎么说话的，我这要是死了，那是喂了野狗，我这不没死的吗，没死就有大米白面吃」。李寺瞥他一眼，「行，那您和我说说吧，咱去哪吃，怎么个吃法？」

男子说「别急，你跟我走，我带你去个地方，到时候你就知道了」，说完提着李寺的菜篮子就走。李寺现在整条命就靠那一篮子野菜了，二话不说，赶紧追在男子后边。

俩人走了有一炷香的时间，到了山沟的最里边，在来的路上李寺才发现，原来这半边山沟里的野菜基本上都没了，自己当时要是再多走两三步就能看见了，估计全让这个男子采走了。

二人到了山沟尽头，男子提着篮子，往一块大石头后边走去，李寺跟过去一看才发现后面有个山洞，洞里有一个老头子，看起来得七十多岁，还有一个三十多岁的青年男子，另外还有一个女子，看起来也是四十多岁。三个人都躺在地上，奄奄一息。中间围着一个简易的篝火堆，篝火堆上面挂着一个半破的锅，火已经熄了。

男子连忙给几个人分别喂了水，然后往锅里又倒了一些水，把半篮子野菜扔了进去，开始生火。生完火以后，才坐在李寺旁边，和他说话。那几个人虽然醒了，但也半死不活，睁不开眼睛。

这几个人都是他的家里人，他爹，他弟，他媳妇，他们四个人已经在这里呆了有半个月了，没有人来，野菜也多，平日里都是他和他弟轮流出去采野菜，没想到今天居然晕在了那里，如果不是李寺救了他，那么饿死的就不会只是他自己了。

过了大约一炷香的时间，山洞里已经充满了野菜的味道，男子小心翼翼的拿起两块石头，对着锅蹭了蹭，这算是盐，然后分给了那三个人。

三个人吃完了野菜汤以后精神头好了一些，不再闭着眼皮，三双眼睛都在打量李寺，李寺后背一凉，觉得他们看自己的眼神就像屠夫打量绑好的动物，看看从哪里下第一刀合适。

男子把事情的来龙去脉给三人讲了一遍，三个人又把目光移到了李寺身上，不过这次像是看人的眼神了。

老头说，「小兄弟，你算是我们这一家人的救命恩人呐，受人滴水之恩，当涌泉相报」，妇女也说，「是啊是啊，小兄弟，从明天开始，你就不用为吃饭发愁了，有我们呢」。不过那位三十多岁的弟弟只是拿眼睛瞪着李寺，一句话没说。

妇女看到李寺在看弟弟，连忙解释到，「小兄弟勿怪，我这位弟弟是个哑巴，不能说话的」。李寺了然，说：「原来是这样，敢问各位长辈如何称呼？路上来的急，大哥还没有给我介



绍。」妇女连忙介绍各人，老头称呼为姥爷，男子叫阿叔就好，他弟就叫二叔，至于妇女，单有一个扈姓，叫扈大姐就行了。

当天夜里，几个人围着李寺问问家事，说说旱情，早早的就睡觉了，在李寺马上就要睡着的时候，隐隐约约的听到他们几个人好像在说话，还没听清，就已经睡了过去。

李寺第二天早上是被憋醒的，觉得喘不上气来，一醒来就觉得头昏脑涨，连忙冲出洞外，大口喘了几口气之后才缓了过来，洞里太小，而且空气流通也很不好，应该是缺氧了。

李寺在外面缓了好一会才进洞，这才发现，洞里就只还有二哥一个人，其他三个人都不见了，不知道去哪里了，刚想问问二哥，二哥还没醒，而且二哥也不能说话，叫醒他也没什么用，还不如让他多睡会，起码在梦里不会觉得那么饿。

李寺自己在洞里光坐着也实在无聊，本打算拿着篮子去把山沟里剩下的野菜全都采了，结果找了一圈发现篮子也被他们三人拿走了。只好空着手去采野菜。剩下的野菜本来也没多少，两炷香的时间，李寺就已经采完了，用衣服包着，回到了洞里，这时二哥已经醒了，正在坐在地上发呆。

李寺把野菜放好，穿好衣服，坐在了地上，也盯着地面发呆，想和人说话，可二哥又不会说话，只好憋着。

两炷香以后，李寺憋不住了，碰了碰二哥的肩膀，问他，「二哥，你知道他们去干啥了么？」

二哥盯着他看了一会，拿起一根树枝，在二人中间的地上写下了两个字：「找饭」。

李寺点了点头，没再说话，心想这群人自己昨天都差点饿死，结果一个个的都说要分我一口饭吃，真不到他们是怎么想的，这年头出去要饭都要不到的，等他们回来以后，还是和他们打个招呼，自己出去找东西吃吧。

正这么想着，忽然听着洞外有脚步声，扭头一看，这三个人回来了，阿哥手里提着李寺的篮子，李寺眼尖，看到了那篮子里有一碗白花花的大米饭。大吃一惊，他自己之前每天在李家干活，累死累活的最多也就能领到一小碗米饭，这几个人从早上出去到现在也就是半天时间，是怎么弄来这么一大碗饭的？

李寺想不明白，问：「阿哥，这外面旱情这么严重，你们是在哪里弄到的米饭啊？」

阿哥笑着说，「帮大户人家干活来着，人家给的，我们三个都吃过了，这碗饭你和二哥吃就行了。」李寺点了点头，没再说什么。

李寺当然不相信这个回答，这年头半碗米饭就是一条命，哪个大户人家也不会这么大方，阿哥一定是在说谎。但现在拆穿他没有任何意义，他不说实话自己也没办法逼着他说实话。还是老老实实的填饱肚子最实在。

李寺和二哥吃完以后，李寺把碗放回到篮子里，在靠近篮子的那一瞬间，李寺闻到了一股味道，血腥味，很淡，但确实是有

这股味道。李寺没有声张，静悄悄的回到了自己躺着的地方，其他四个人也都呆坐着，一言不发。

没多久，三人又再次出去，黄昏时又带着一碗米饭回来，而这次不单有米饭，甚至还有咸菜。李寺依然是没说话，安安静静和二哥把那碗饭吃了，依然是李寺把碗放回篮子里，这次，篮子里的血腥味更浓了。

闻到那股味道，李寺刚吃的饭涌到了嗓子眼，但被硬压了下去，那个年头，一粒粮食都不敢浪费。

在把碗放下的一瞬间，李寺突然发现篮子的底部好像卡着一小片东西，仔细一看，李寺浑身汗毛炸起，那是一片指甲，完完整整的一片人的大拇指的指甲。

晚上的时候，李寺躺在地上纹丝不动，但脑子里一直在盘算自己要怎么办，自己一走了之，不一定会饿死在哪个山沟里，自己不走，吃到嘴里的粮食不一定是用什么东西换来的，也许知道真相后，生不如死。

到了后半夜，李寺下定了决心，哪怕是饿死，自己也要走。

李寺，是个好人。

刚起身，一只手猛按住了他的肩膀，李寺一时没有防备，顺着力道又躺下了，回头一看，是二哥。

李寺吓出了一身冷汗，心跳很快，砰砰作响。二哥把李寺的一只手拉过去，在他手心上写了四个字：明日再走。

李寺想不明白，二哥怎么没睡？二哥怎么知道自己要走？这些问题显然一时半会得不到答案，但有一件事情是确定的，就是今晚他是走不了了。

大约又过了一个时辰后，李寺听到那三个人开始动了，二哥没动，李寺装成睡熟的样子，生怕他们三人发现自己醒着，没想到一不留神，真睡了过去。

李寺是被二哥拍醒的，稍微缓了缓神后，二哥拍了他的肩膀一下，然后自己往洞外走去，李寺赶紧起身，跟在二哥身后也向外走去。

天已经蒙蒙亮了，气温有点低，李寺不禁打了个寒颤，二哥一言不发，还在往前走，李寺也一言不发，心里在盘算，如果二哥要对自己不利，自己是否有机会逃走？一边想着，一边顺手捡起了一小块石头紧紧地握在掌心。

走了大约两炷香的时间，他们已经走出了山沟，来到了一个小山坡上，二哥自己坐了下来，然后让李寺也坐了下来。

二哥在二人中间的地上用树枝写字，告诉了李寺第一件事情，从这个山坡往北走，会有活路，那边是中原地区。李寺点点头，然后二哥告诉了李寺第二件事，他一会要告诉他一些事情，听完这些事情以后，马上就走，再也不要回头。李寺又点了点头。

接下来二哥告诉李寺的事情，让他在走之前，把昨晚的饭吐得干干净净。

他们一家是暗士的后人，暗士是指在宫中替皇家做一些见不得人的事情，但是在明面上却不为皇家所承认的人，暗士的职业也分很多种，专门来满足皇家各种不能公开说的需求。后来一些豪门望族自己府中也培养自家的暗士。

姬家这一族是暗士中最为特殊的一派，称为入月族。太平盛世的时候，用不到他们，只有在发生大饥荒、大洪水导致没有食物可以吃的时候，这群暗士才开始发挥作用。他们的唯一任务就是找食物，而且只有一种找食物的方式——以肉易粮，什么肉？人肉，哪里来的人肉？饿死的人身上。

入月族的人知道自己所做的事情为天理所不容，而且也多遭报应，所以基本上所有的入月人都在想方设法的逃离权贵，但权贵们也有办法留住他们，每次入月族的人出去行动前，都是「走老子，留孩子」，父母出去找食物，孩子要扣押下来，如果约定好的时间内不回来，孩子会被当做「菜人」。

「菜人」就是专门被当做食物培养的人，在生前给最好的饮食，每天提供任何他们所需要的东西，满足他们一切需要满足的需求，据说这样长出来的「菜人」味道最好。

暗士里有一支就叫「养菜」，专门负责这项工作。由于这套体系的存在，使得一代又一代的入月人被困住，无法逃出去。

一般来说入月人很少会直接卖生肉，因为血腥味过重，大多是做成面食，烧饼是最主要的。而且与一般的烧饼铺不同，入月族的烧饼铺门口会挂上一顶草帽，草帽越旧代表着烧饼中的肉越多。



民间是有很多人知道这顶草帽是什么意思的，有的会避开走，而有的则专门找旧草帽的店去买烧饼，而且给的银子很足，凡是这样的人全都是大户人家里的下人，而且一定是跟从了主人很多年的老仆人，他们是受家中主人之托来买的。

这种大户人家的主人都是以前经历过灾难的人，他们在荒年的时候就吃过人肉，然后再吃其他动物的肉觉得味同嚼蜡。所以，每次遇到灾年，他们不感到难受，反而觉得兴奋。

入月人极为擅长察言观色，能够轻易的看出来的客人是什么人，所以，二哥能够发现李寺想走的想法，丝毫不奇怪。

姬家一家人并不是皇家的暗士，而是某巨贾家中的暗士，到姬爷这一代已经是第十六代，十六代，代代为暗士，这次能够逃出来实属不易，也实属天意。

他们主家的老爷子暴毙身亡，下面的几个儿子忙着争家产，无暇顾及暗士们，他们趁机逃了出来。本来是想再也不碰这一行，但天灾在前，如果没有李寺，他们一家就全都饿死在这山沟里，因此只能重操旧业，而且他们没有本钱，没法做面食，只能从卖生肉开始，然后赚了粮食后，留下一部分做本钱，攒够了以后开始做面食。

像入月族这样的暗士大多不能善终，如果不是被逼到绝路上，没有人会走这条路。他们或是祸及自己，或是祸及亲人，像二哥，他本来并非哑巴，是上次大旱后才突然失语的，其他的有聋的，瞎的，瘸的，暴毙而亡的，全看造孽多少。而且遭祸后，右耳背上会出现一朵梅花形状的斑点，是为印记。

历史上，姬家不是第一家逃出来的暗士，在衢州这里，也并不只有姬家逃了出来，逃出来的暗士大都改头换面，从事一些日常最常见的行业，但是有个怪咒，凡是从事的工作与吃无关的入月人，不多久就会生怪病，骨头会慢慢软化，到最后生不如死。而离开衢州地区太远，也会产生这样的病状。所以留存下来的暗士基本上都从事与吃打交道的行业，比如说包子铺，烧饼铺，而地点都不会离衢州太远。

几百年上千年过去以后，入月人已经彻底地融入了这个社会，但他们做包子和做烧饼的手艺一点都没变，只不过肉馅换成了其他动物。

有一个很有意思的事情，你猜现在杭州所有卖烧饼的小铺中，叫什么店名的最多而且烧饼味道最好？

「衢州烧饼」。

本文由 Circle 阅读模式渲染生成，版权归原文所有